

# 112 年度第四季敦品中學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3 年 1 月 9 日

## 一、委員組成(具名)

召集人：陳綺賢(報告撰寫)

委員：張幸愉、丁國翔、劉瑞楨(請假)、王臨風(請假)

##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 (一) 視察計畫或本季視察重點

1. 轉銜及後追制度，相關出校輔導機制，對特教生之差異作法。
2. 輔導室之使用計畫，如何幫助增進輔導之品質及量能。
3. 112 年第 4 季陳情案件之處理情形。
4. 其他校務執行與學生權益相關問題：(1)用電問題(總務):夏季用電、節能減碳、降暑設備。(2)教學問題(教務):科技導入教學。(3)學生家庭資源連結(輔導):少年爸爸家庭養育。(4)整體校務運作:行政中立等問題。

### (二) 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參與人員：本小組三位委員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在敦品中學舉行今(112)年度第四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校方則由校長、秘書、輔導處主任、輔導組長、註冊組長列席。
2. 執行程序：
  - (1) 一如前三季視察作為，視察前本小組已先行將視察議題以書面通知學校，校方亦在視察會議前提出書面回應(如附件一)，雙方於視察會議一開始先就輔導室相關議題交換意見，隨即由校長等人員陪同委員赴剛完成整修、於 11 月 14 日啟用之輔導室實地視察，了解整修之經費來源，動線安排、安全設施、及各項硬體設施規劃:包括隔音、燈光、設備擺設等，並親自感受該場域之氛圍。
  - (2) 回到會議室之後，雙方就輔導室實地視察所見、出校輔導做法、轉銜及後追制度、陳情案件與行政中立等視察議題進行會談，本小組除了仔細檢視書面資料，亦就書面資料中提及第一生活區在本季發生 43 件陳情案請校方特別說

明緣由，雙方互相交換意見。

- (3) 挑選一位輔導教師由本小組進行訪談，以瞭解於學生出校前所實施之輔導、轉銜會議到後追的整個流程，還有其使用輔導室之心得、輔導過程所遇到之困難、是否有本小組可以協助之處。
- (4) 與學生會談：由曾經使用過輔導室的學生中挑選三位學生受訪，詢問他們使用輔導室之心得，並了解他們對於校方執行出校輔導之感受，是否瞭解轉銜及後追機制，在過程中是否有感受表意權被尊重。本小組要求三位學生必須有一位來自第一生活區，以利本小組委員瞭解該區學生於本季提出 43 件陳情案之原因及處理情形。
- (5) 委員內部開會：委員彼此就全部訪談與實地視察所見交換意見。
- (6) 請校方代表進入會議室，由本小組就當日視察結果給予學校回饋，並結束本次視察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二)

###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 (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p>1. 貴校學生出校後之轉銜及後追制度為何？與其(轉銜)相關之校內輔導機制為何？對特教生之做法有何不同？</p>	<p>本小組認為感化教育學生出校前之準備與返回社會後之銜接相當重要，因此於第三季視察時即決議將學生出校後之轉銜制度以及出校前與其相關之輔導機制等列為第四季視察議題。</p> <p><b>學校回應(摘要)：</b></p> <p>一、學生出校轉銜制度</p> <p>(一)學籍轉銜:有關學生轉銜復學之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輔導教師及導師提供學生適性輔導，協助學生評估其興趣，能力及離校後之生涯規劃，協助學生尋找合適之學校及科系。</li> <li>2. 依兒童及少年受安置輔導或感化教育之學籍轉銜及復學辦法，每月針對感化教育期滿一個月或經提報免除、停止執行感化教育當月之學生，邀集擬轉銜及復學學校代表、主管機關代表、學生家長代表、少年調查官、少年保護官及其他相關人員召開轉銜及</li> </ol>	<p>無</p>

	<p>復學輔導會議，討論需注意及相互配合之事宜。</p> <p>3. 輔導教師定期參與教務處辦理之學籍轉銜會議，針對學生在校適應、家庭背景等狀況，與欲轉銜之學校進行個案討論，協助學生出校後能更快適應校園生活。</p> <p>4. 學生出校後持轉學證明書至欲轉銜學校報到，即可接續學業。</p> <p>(二) 其他轉銜及輔導機制</p> <p>1. 學生不論特教身分與否，臨出校前三個月，各班輔導教師即會介入進行出校輔導，結合學生個別狀況(家庭、經濟、學籍、個人特質及能力等)進行全面討論，擬定出校計畫並完成獄政系統「轉介評估報到單」之填報，供後追單位進行參考並擬定後續服務計畫。</p> <p>二、 學生出校後追制度：</p> <p>出校學生由導師進行每月一次之電話關心，追蹤出校後適應狀況，並由輔導處社工進行統整。</p> <p>三、 特教生之轉銜方式：</p> <p>(一)本校特教生除接受上述服務外，特教教師依據「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於身心障礙學生入校後電話聯繫前端學校交接學生資料及過往學習狀況，並於離校前一學期以併同召開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及轉銜會議之方式施行。</p> <p>(二)對於委員追加詢問：特教生是否有落實「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由學生原就讀學校追蹤</p>	
--	---	--

輔導六個月？校方回應：經校內特殊教育執行委員會(特推會)通過，由導師擔任學生主要後追人員一年，特教教師則與導師合作，定期確認追蹤情形並記錄留檔六個月(如附件三)。

**本小組之視察過程及結果：**

1. 經本小組了解，學校對學生之輔導，除了平日進行之輔導以外，對於即將出校之學生(不論是否為特教生)，在學生被提名停止執行前三個月，學校即安排輔導教師及導師與學生晤談未來出校後的生涯規劃，並加強輔導頻率，此即為出校輔導機制；而後追機制亦適用於所有出校之學生，由校內導師每個月打電話關心學生對於家庭、社會生活適應狀況，期間持續一年，只有針對出校後欲繼續就學的學生才另有轉銜會議(全稱:受感化教育學生學籍轉銜及復學輔導會議)之安排。
2. 轉銜會議每月召開一次，本小組抽選於8月21日、9月26日及10月27日召開之三次轉銜會議作為視察標的，請校方提供相關文件資料供委員檢視，校方提供之文件包括:開會通知單、受感化教育學生學籍轉銜及復學輔導會議議程、參加學籍轉銜學生清冊、出校學生學籍轉銜調查表、學籍轉銜會議出席人員調查表、會議紀錄以及會議簽到表等，經委員審閱之後發現資料完整，由此可知學校針對要繼續就學之學生皆依法召開轉銜會議，相關文件表單亦甚為完備。
3. 本小組接著詢問:在導師做後追關懷時，若發現學生有生活適應問題時，學校如何處理？校方表示:對於111年1月1日之後入校的學生，衛福部有辦理「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由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媒介後追社工入校提供家庭支持輔導，每個月一

次，在學生出校後，逆境社工亦會進行後追關懷一年，所以學生之後追制度實乃雙軌並行。若導師在關懷過程中了解學生有生活或適應問題，將會與該生之後追社工聯繫討論，告知學生需求及狀況，請其本於權責協助。

4. 為了更進一步確認校方落實對學生後追關懷之情形，本小組會前即要求校方統計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5 日之後追結果，並將結果彙整表提供予委員參考，如下所示：（詳如附件四）。

敦品中學近 2 年出校學生學籍轉銜追蹤情形(111 年 1 月迄今)

學校	出校人數 (參與學籍轉銜)	就學情形統計									
		於轉銜學校就學中	於轉銜學校辦理轉銜至他校	於轉銜學校較(休)學	已畢業	自行申請他校就學中	自行申請他校就學後輟學	自行申請他校就學後轉學	自行申請他校就學已畢業	出校後皆未曾就學	其他
敦品中學	90	19	3	26	2	1	0	0	0	32	7

其他：失聯 3、機關執行 1、尚無追蹤資料 3

(1) 討論此議題時，校方的輔導老師亦當場以會議室之大螢幕進行簡報，說明：導師後追結果皆紀錄於「後追名單及追蹤情形」，內容皆為獄政系統之內容，此表格乃由承辦人將其轉為 EXCEL 格式，方便導師進行填寫紀錄，如下圖。

類級/生活區	學號	姓名	轉校日期	法定監護人(關係)	電話	其他連絡電話	地址	第 1 次(處於112年3月底前追蹤)					
								追蹤人員	追蹤日期	追蹤方式	意向對象	個案現況	備註
新生班	111	黃○○	112/01	范○○(母)	0900-XXXX	0900-XXXX	桃園市大溪區XX路XXX號	林	2023/02	2.電話	3.母親	5.未升學未就業	3月

追蹤方式包含：面訪、電話、網路、書信、其他；個案現況包

含：就學中、就業、待業、升學加就業、未升學未就業、代役中、服役中、補習中、其他；查訪對象包含：本人、父親、母親、祖父、祖母、兄、姐、弟、妹、其他。

(2)委員請校方說明表中「失聯」之定義，輔導處說明：目前相關法規或函文尚無針對後追失聯之定義，本校現行做法以追蹤資料統計最新一筆資料之狀況為主，若該月學生未接電話且連絡不到家長或主要照顧者，即視為失聯。

5. 教職員訪談：與陳姓輔導老師訪談，重點摘要如下：

- (1) 當學生被提名，離校前三個月，進行親師生密集討論，內容包括對學生晤談與關心、生涯輔導、復歸社會準備等。
- (2) 轉銜會議皆依法召開，開會時，若學生未來銜接之學校代表與會，會議中均特別說明個案輔導重點及需留意處，若對方無法親自開會，亦會透過電話或視訊聯繫。
- (3) 因個案量多(40 人~50 人)，為能及時與學生談話，不拘談話地點，多在班級教室或是樓梯間(均有監視器)晤談，只是較容易被干擾。新的輔導空間，學生反映很溫馨、非常舒適，因為空間安靜，學生更能專心，談話品質提升且深入。
- (4) 出校生若有狀況，輔導老師可與後追主責社工或保護官聯繫，提供協助。
- (5) 目前輔導教師含主任、組長共 8 人，團隊相處氣氛融洽；而輔導個案量大且行政工作繁瑣，偶有無力之感。
- (6) 在敦品服務沒有寒暑假，有時很羨慕外面學校老師可以放寒暑假，但知道此為制度所致，非敦品管理上所造成之問題。
- (7) 關於輔導老師訪談中所提矯正學校教職員並無寒暑假，委員就如何避免因此令敦品之教師產生相對剝奪感，導致具經驗之師資流失一事請校方於視察會議後補充說明解決方案，校方回應

如下:

- I. 教師可利用教學準備週安排休假: 教學準備週為春節(農曆過年)前後各 2 上班日、七月底至八月初 6 上班日, 合計 10 上班日。教學準備週不安排課程, 以利教師準備學期所需之教材與教具; 惟教師如有其他規劃, 可依請假規則辦理請假。
- II. 矯正學校學生性質特殊, 教師工作具危險性且行政工作繁忙。教師除比照矯正人員領有戒護加給, 另依少年矯正學校特別獎勵及加給支給辦法, 第 3、4 條, 設有休假及獎金相關規定。

6. 與學生訪談: 與三位皆已被提名、即將出校之學生訪談, 茲整理重點如下:

- (1) 三位學生皆證實提名前學校就會增加輔導次數, 討論未來生涯規劃, 其中一位學生出校後無升學打算, 其輔導頻率以前大約每週二次, 但現在即將出校, 大概每週輔導一次, 輔導老師、特教老師很有耐心, 對學生幫助很大。
- (2) 另二位學生出校後會繼續升學, 輔導老師於他們提名前即與渠等討論出校計畫, 包括未來想就讀之學校與科系, 討論後選定轉銜復學之學校, 相關的轉銜會議也已召開過。
- (3) 三位學生都了解學校有後追機制, 由導師進行電話關懷, 期間持續一年, 有一位特別提及逆境計畫社工, 感謝其幫忙爭取補助。
- (4) 三位學生對於學校之教育感受皆為正面, 認為對於其成長頗有幫助。

7. 總結:

	<p>(1) 敦品中學出校輔導及轉銜制度有確實依法落實。</p> <p>(2) 學生能感受輔導老師跟心理師等輔導人員之用心，持續輔導與真誠關懷對學生價值觀之改變具正向作用，應予以肯定。</p> <p>(3) 後追機制亦確實執行，對出校學生持續追蹤關懷，導師搭配逆境計畫社工師進行後追之雙軌作法頗佳，建議衛福部能持續提供經費，令「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不會被中斷。</p> <p>(4) 關於如何避免矯正學校教職員因為無法與一般中學教職員一樣享受寒暑假，導致權益相對剝奪感致人才流失一事，本小組以為敦品校方已就其權責所及範圍盡力安排補償方案，其努力值得肯定。</p> <p>(5) 特教生之出校輔導及轉銜機制牽涉到特教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要深入視察了解需要花費很多時間，因此本小組決定將此議題留到下一季時再進行視察。</p>	
<p>2. 貴校之輔導室近期已整修完成，請問未來之使用計畫，以及如何幫助增進輔導之品質及量能？</p>	<p>委員於上一季視察時即聽聞輔導室即將整修完成，隨後從媒體報導中得知該輔導室已於11月14日舉行捐贈啟用儀式，因此將本議題列入第四季視察重點，以了解輔導室整修之經費來源、動線安排、安全設施、隔音、燈光、設備擺設及使用計畫等規劃，並親自感受該場域之氛圍，訪談使用人員心得等，以多元視察方式檢視輔導室軟硬體設施之成效。</p> <p><b>學校回應(摘要)：</b></p> <p>一、本校輔導中心經整修後，於112年11月14日啟用，並於112年11月20日全面開放使用，並由輔導處訂定「輔導中心借用與使用指引」。(附件五)</p> <p>二、目前共有團體諮商室1間、特教教室2間、多人諮商室1間、沙遊室1間、心理衡鑑室1間及6間個別諮商室，數量比起過往空間提升更多，能提供校內輔導教師、特教教師、社工師、心理師及校外後追社工、外聘心理師、外聘技訓教師及保護官等外部人員，進行教</p>	<p>無</p>

	<p>學、輔導、心理諮商及心理治療等多種不同需求使用。預期輔導中心使用人次每日可新增 20 人次，每月新增人次達 400 人次。</p> <p>三、新完工之諮商室氣氛溫馨、空間明亮舒適，更強調收納功能，以及改善隔音，故使用時不再有過往冷冰冰及容易被打擾之困擾，傳遞友善、尊重之氛圍，晤談品質提升，能幫助學生更易專注投入談話，增進輔導效能。</p> <p>四、本校現收容有 35 名特殊學生、3 名特教教師，原特教教室只有一間，係設置於原輔導中心，原特教教室空間設計、設備、隔音、動線等均不甚符合特教課程的進行，且其數量只有一間，不敷本校特教課程之需求，整建前係利用本校圖書館、簡報室等空間做為替代，整建後將特教教室集中於輔導中心，內部空間、動線、設備及儲物空間等均依照特教教師上課需求規劃與配置，可提升特教學生受教育服務品質。</p> <p><b>本小組之視察過程及結果：</b></p> <p>1. 實地視察：</p> <p>(1) 委員至輔導室實地訪察，發現：本案整修經費全數來自玉山金控捐贈，該集團同時捐建誠正、敦品兩所逆境兒少諮商輔導室，從規劃到施工全程由其處理完成後才捐贈予學校使用，避掉學校自行發包走最低標之冗長程序、以及工程期長等缺點，用專業又有效率之方式解決受贈學校諮商輔導設施老化及空間不足之問題。誠正中學的輔導空間於去年啟用，深獲使用者好評，敦品中學之郭校長在得知消息之後，立即主動聯繫玉山金控，請求該公司能將愛心延伸到敦品，對方欣然同意，此為本案之緣起，在歷經規劃與施工作業等數個月等待期之後順利完工，並於 11 月 14 日舉辦捐贈啟用儀式。</p> <p>(2) 建物外觀雖然仍有舊建築之感覺，但一進入大門，感受煥然一</p>	
--	--	--

	<p>新，行進動線、空間運用、色彩搭配等皆相當柔和、燈光顏色為自然光、亮度夠又不刺眼，讓人心曠神怡，整體感覺非常溫馨、舒適。</p> <p>(3) 二間特教教室在命名上深具巧思：以學生之障礙種類做區分，但取其諧音，以避免學生有被貼標籤之聯想：例如情緒障礙生使用「晴」教室，學習障礙生則使用「雪」教室。七間諮商室亦以苡、爾、杉、蒔、梧、柳、棲來命名，取代傳統單調的數字一、二、三、四、五、六、七，為輔導課程增添一些童趣與溫馨氣息。</p> <p>(4) 特教教室設計用心：桌腳為圓弧設計、地上有軟墊可供使用、大幅白板供學生塗鴉抒發心情、大片可以上網的觸控螢幕鼓勵孩子突破學習障礙等。</p> <p>(5) 安全性足夠：一入門即有一名警衛隊員駐點，其桌上設有監視器螢幕，每個房間皆裝設監視鏡頭，所有房間的門都無法從內部上鎖，每間教室跟諮商室皆設有安全鈴，委員現場測試按壓安全鈴，警報立即大作，警報系統運作正常。</p> <p>(6) 隱蔽性足夠：每個房間門上皆裝設有一片單向透鏡玻璃，由外面可以看到內部是否有人使用，但內部使用者較難看到外部，因此可以在不受干擾之狀況下進行輔導。</p> <p>(7) 隔音效果足夠：委員親自測試在房間內講話，看是否會干擾到隔壁輔導之進行，結果發現：在諮商室內若大聲談話，在門外可以聽到，但在隔壁房間則聽不到，因此可以確保相鄰房間同時進行輔導時，彼此不會互相干擾。</p> <p>(8) 實地視察之照片集如附件(附件六)</p> <p>2. 與輔導老師訪談：</p> <p>(1) 受訪的陳老師表示：新的輔導空間她已使用多次，學生反映很溫</p>	
--	---	--

	<p>馨、非常舒適，甚至有學生想將自家房間比照裝潢。</p> <p>(2) 輔導老師也發現因為空間安靜，學生更能專心，談話品質提升且深入。</p> <p>(3) 但因個案量多，帶學生去輔導室浪費路程時間，為能及時與學生談話，不拘談話地點，多在班級教室或是樓梯間(均有監視器)晤談，只是較容易被干擾。</p> <p>3. 與學生訪談:</p> <p>(1) 本小組在訪談三位學生關於出校輔導議題時，亦就輔導室空間規劃之議題詢問學生意見，三位學生的反應都非常正面。</p> <p>(2) 學生都提到曾多次使用新的輔導室，「喜歡其空間獨立、沒有干擾，燈光溫和。」，「空間讓人很放鬆，氣氛跟隔音都很好，可以聊得更深入」，「新的空間燈光、隔音都很讚、環境優美，讓我們容易把心房打開。」</p> <p>4. 總結:</p> <p>(1) 敦品中學能獲得此優良之輔導空間乃校長主動向玉山金控爭取而來，本小組除了讚嘆捐贈者之愛心，亦肯定校長治學之用心。</p> <p>(2) 輔導室整體規畫相當完善，也充分考量使用者之需求，使用過輔導室的師生口碑都很好，本小組實地視察之感受亦相當正面，因此建議敦品的老師對於較具重要性之輔導談話、非常態性的生活關懷都能安排在輔導室內進行，善用該空間之氛圍以增進輔導效能及品質。</p> <p>(3) 從輔導室成功之案例可以得知:社會上有很多善心資源可以連結，只要校方能主動探詢與接洽，可以彌補政府預算之不足，提升學校之軟硬體設備品質，改善教學成效。</p>	
--	---	--

<p>3. 請問貴校112年第4季是否有學生陳情案件?其陳情事由及學校處理情形概況為何?</p>	<p>委員定期追蹤學生陳情案件，以及其處理情形。</p> <p><b>學校回應(摘要)：</b></p> <p>一、112年第4季是否有學生陳情案件： 112年9月6日至112年11月20日止，開啟本校意見箱，共計接獲反映意見48件。</p> <p>二、反映內容及處理情形：</p> <p>(一)9月28日第一生活區1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容略以：為什麼三區可以烤肉，我們班卻不行。</li> <li>2. 處理情形概況：112年9月23日下午舉辦烤肉活動係試辦性質，惟近期一區及二區因偶發事件引起衝突，且中秋已過，他區不另舉辦，爾後將再行評估烤肉活動之可行性。</li> </ol> <p>(二)10月13日大門意見箱1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容略以：大門前花園修剪樹木時，西曬問題嚴重，大門值勤同仁繕寫簿冊及監看螢幕大受影響。</li> <li>2. 處理情形概況：本校將購置安裝手動式遮陽黑網，改善西曬問題。</li> </ol> <p>(三)10月13日第三生活區3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3件內容略以：10月6日晚間班上打架衝突，同學上前攔架，卻被教導員罰，難道要看同學一直被打嗎？</li> <li>2. 處理情形概況：經學務處調閱監視畫面及訪詢相關人員查證，3件均與事實不符，且意見內容充斥情緒性用語，研判應屬教導員要求自稱攔架之4名學生抄寫心經，導致渠等心生不滿進而挾怨投書。學務處得知學生反應事項後，主任吳藝宣即至三區了解緣由，指示教導員處理學生事務時，應瞭解學生訴求及適切溝通，注意學生之表意權；並依法令規定，符合公平性、合理性、正當</li> </ol>	<p>無</p>
--	--	----------

性、必要性原則，以學生最大利益考量，勿因少數學生違反規定而使全體學生均受牽連。本校將持續責成三區教輔小組就學生各類管教措施多予溝通以達成共識，勿有管理不一致之情形。

(四)11月1日43件：

1. 43件內容略以：均為希望陳志龍老師能繼續留在一區，另有2件提及希望鍾建暉老師能留下，1件提及希望學務處吳主任能回來。
2. 處理情形概況：同仁業務上異動實為全校及學生之最佳利益考量，已由一區教輔小組向學生說明3名教導員對同學之祝福及勉勵，同學在校期間平安健康尋得方向及專長，早日返家，方不負師長之期望。

**本小組之視察過程及結果：**

1. 從校方提供之書面回應中，委員對於11月1日第一生活區發生43件陳情案甚感訝異，特別詢問發生之緣由，校方亦提供完整說明：因學校某些職務出缺導致教導員連動調整，一區吳藝宣教導員接任學務主任、一區教導員鍾建暉接任行政組長、一區教導員陳志龍接任二區教導員，因陳志龍教導員與一區學生感情融洽，學生不捨其離開，以為全班寫紙條向校方請求慰留就能讓陳教導員繼續留在一區，因此43件陳情案實乃學生寫來慰留老師之紙條。
2. 與輔導老師訪談：因為陳老師正好是第一生活區之輔導老師，對43件陳情案發生背景知之甚詳，因此本小組請教其意見，其表示有關一區學生共43封陳情信，的確是學生以現有可行的方式，表達對原來老師的信任支持與不希望調整的請求，學生真情表達，非一般申訴案件。

3. 與學生的訪談：一區秦同學表示：因為陳志龍老師調整到第2區，班上同學想挽留他，所以寫了紙條反映意見，秦同學也有寫，但他說因為個人即將離校，這個訊息(老師調走)對他而言影響不大。「針對同學意見，學校老師有提出解釋，同學後來也都理解。」
4. 會議中陳子皓教導員提議：每季固定追蹤陳情案「乃因第2季會議時學校尚未設置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之故，惟專用意見箱已於本(112)年10月5日設置，學生及同仁如有欲與外部視察小組反映之意見，可直接投至專用意見箱，本議題是否仍有持續追蹤之必要，或是可以解除追蹤？」委員認為已經設有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且每次視察皆會訪談學生，面詢是否有需向本小組陳情之情形，故對於一般意見箱陳情案件是否仍應固定列為每季視察議題一事，本小組決議：因視察時間有限，如議題過多，將難以對各議題仔細視察，本案有需要時再列為議題即可。
5. 總結：
- (1) 學生對學校之陳情案某些實乃藉以抒發情緒之用，並非反應重大問題，只要校方有關照其情緒，與之妥善溝通，即可輕易化解，敦品處理第一生活區陳情案之方式尚稱妥善。
  - (2) 校方稱一區43件陳情案實乃學生對老師慰留之紙條，經本小組與輔導老師及學生訪談後證實校方說法並無隱瞞，該案也已處理完成而結案。
  - (3) 對於學校一般意見箱之陳情案件，本小組決議有需要時再將之列為視察議題。

<p>4. 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開啟情形？</p>	<p>專用信箱於 10 月 5 日設置，本小組委託校方每週由秘書偕同政風室主任開啟一次，並要求全程須錄影存證，若有任何陳情案件時應立即通知委員，本小組並已決議將此項列為每季固定追蹤之議題。</p> <p><b>學校回應(摘要):</b> 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開啟情形: 112 年 11 月 1 日、10 日、17 日、27 日及 12 月 12 日由秘書偕同政風室主任開啟，均無陳情意見。</p> <p><b>本小組之視察過程及結果:</b></p> <p>1. 關於專用意見箱開啟之情形，丁委員提問:「據學校說法，目前開啟時有錄影存證，惟不知學校會不會先把陳情書拿走再開啟並錄影?」秘書回答:「本校絕無此情形。」丁委員回應:「我瞭解，只是外界可能會質疑為何外部視察小組委員不親自開啟意見箱，我們該如何防堵可能遭受之懷疑?」秘書再次說明:「本校開啟時由我及政風室主任共同開啟，並攝影存證。」</p> <p>2. 本小組決議: (1)專用意見箱委託校方開啟乃不得已的作法，如面臨質疑再共同商議如何應對。 (2)因已設置專用意見箱，因此所有委員皆同意:只定期追蹤向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陳情之案件，至於對一般意見箱之陳情案件不再長期追蹤，僅於必要時列為視察議題。</p>	<p>無</p>
<p>5. 貴校今年夏季用電與去年同期差異？落實節能減碳的具體作為？夏季</p>	<p>因委員在敦品中學 Facebook 網站看到一些貼文，想提醒校方注意行政中立之問題，才有此議題提案。</p>	<p>無</p>

酷暑容易影響學習與生活人際衝突問題，貴校是否有規劃教室安裝冷氣或相關降暑設備？科技導入教學，有益學習動機與成就，請問貴校教學內容是否提供學生平板操作與學習？請問貴校少年爸爸人數？是否有家庭養育問題？適逢選舉期間根據上述問題，又該如何落實「行政中立」？

#### 學校回應(摘要):

##### 一、夏季用電、節能減碳、降暑設備：

- (一) 本校 112 年 7 月 21 日起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變更改用電名目為學校用電，預估每年可節省電費 100000 元。
- (二) 節能減碳作為：節約空調用電、減少照明用電、中午休息時間及下班後關閉事務機器電源。
- (三) 降暑設備：購置製冰機 1 台，夏季時每週二、四、六、日提供學生冰塊降暑；教室冷氣部分考量設備費用及電費因素，暫無相關規劃。

##### 二、科技導入教學：

各生活區教室設置 86 吋觸控型多媒體螢幕以利教學進行，惟囿於矯正機關戒護安全規定，無規劃以平板電腦進行教學。

##### 三、少年爸爸人數及家庭養育問題：

- (一) 本校學生育有子女者計 7 名。
- (二) 學生入校後，若學生有未成年子女，新生班輔導教師會與學生進行討論及評估未成年子女照顧相關議題需求，並轉介本校社工師開案，進行相關議題處遇及資源連結。
- (三) 定期每兩個月進行調查，了解有未成年子女之學生是否有子女照顧協助需求，以追蹤個案未成年照顧議題需求。

##### 四、選舉期間落實「行政中立」：

本校恪守「行政中立」原則，無政治傾向及立場，秉持依法行政原則執行職務，不偏袒特定政黨派系，並依上級機關函文於 Facebook 粉絲專頁刊登政策宣導貼文。

	<p><b>本小組之視察過程及結果:</b></p> <p>1. 委員說明本議題提案之背景緣由，請校方「注意行政中立的問題，本視察議題皆出自學校臉書專頁之貼文。」校長回答：「這部分是依上級機關來文辦理，且指定須於 Facebook 網站貼文，本校只能遵照辦理。」提案委員回應：「瞭解，另近期各矯正學校 Facebook 網站均有發布政策宣導貼文，建議如須於 Facebook 粉絲專頁刊登政策宣導貼文，可參考誠正中學之方式，於貼文敘明刊登依據，以利民眾閱讀。」校長回覆：「這部分非常感謝委員的建議，委員您與陳委員反應後，陳委員有提醒本校此事，本校立即請承辦人員於貼文敘明係依上級機關指示辦理。」丁委員進一步說明：「誠正之方式是『本文奉行政院指示刊登宣傳(依法務部矯正署函示辦理)』，而貴校目前之寫法是『配合內政部宣導』，建議貴校參照辦理，才可保護學校。」</p> <p>2. 本小組決議:如學校須於 Facebook 粉絲專頁刊登政策宣導貼文，建議參考誠正中學之方式，於貼文敘明刊登依據，以維持行政中立。</p>	
<p>6. 下一季視察議題</p>	<p>敦品中學特教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之訂立與執行、出校輔導、轉銜及後追制度</p>	

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繼續追蹤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1	一-1	請校方加強宣導外部視察小組之成立法源及功能，尤其是可以接受陳情之部分。	持續於班會課時請各班級導師協助宣導，亦同步請各生活區教導員協助宣導，並於各生活區公布欄公告，之後定期於每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前持續宣導。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1	四-1	請校方持續推動「路平專案」，以保護學生安全。	本案請專業廠商協助評估所需經費，並視經費狀況積極辦理，強化校園用路安全。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一-1	<p>1. 如本小組陳綺賢委員於「矯正署行動接見 APP 3.0 測試心得」所述，行動接見申請過程太複雜，若要有效推廣，應該簡化邏輯與流程，而在改版簡化前，建議敦品中學修改網站上所 PO 的操作步驟，使之更細緻化，更人性化，以使用者之觀點設計步驟說明書，讓家屬更容易理解與操作。</p> <p>2. 為推廣行動接見，又考量敦品中學(或機關)的人力限制，建議訓練司法志工或接見室登記窗現場人員，讓他們教導家屬如何操作註冊及申請等程序，而在教導家屬之前，必須先交代家屬把身分</p>	<p>1. 依照視察建議及考量現行行動接見 APP 操作較為複雜，本校已詢問家屬意見，更新行動接見申辦流程(註冊、開通、預約)圖文說明，製作行動接見 Q&amp;A，置於本校網站供家屬參考。</p> <p>2. 志工部分，經與多位民眾接洽，有意願擔任志工之民眾年齡偏大，均表示難以協助手機 APP 之設定及教學。</p> <p>3. 目前本校於學生家屬接見時，均有鼓勵家屬(不限偏遠地區)申請行動接見，並告知本校網站有說明申請步驟及流程；如家屬有申請意願但無法操作行動接見 APP 者，均由本隊內勤同仁親自協助與教導其申請及操作流程。</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證件、關係證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帶來現場，而且必須在操作前將之拍照儲存在手機內，還要先拍好大頭照，才能從註冊流程開始一路順暢，畢其功於一役。	
112	二 -1	<p>期許學校持續加強正面宣導，讓家屬及外界能透過學校官網及社群網站提升對矯正學校之瞭解及肯定，同時也讓在校孩子知道學校的好而同感認同，降低負面標籤的影響。</p>	<p>1. 學校官網、FB、Youtube 設有專人管理，即時更新學校活動訊息，提升家屬及外界對矯正學校之瞭解及肯定，如法務部「逆風少年·藝動青春   Art Beating」展覽-廣播專訪敦品中學校長、桃園市立圖書館行動書車專案、春節懇親會、母親節懇親會、中秋節懇親會、籃球賽、作文比賽、英語歌謠比賽、逆風計畫(雲門舞集)、本校出版品(輔導刊物)、電影欣賞心得、媒體正面報導等，各平台連結如下：</p> <p>(1) 敦品中學官網： <a href="https://www.tyr.moj.gov.tw/">https://www.tyr.moj.gov.tw/</a></p> <p>(2) 敦品中學 FB 粉絲專頁： <a href="https://www.facebook.com/High.School.Dun.Pin/">https://www.facebook.com/High.School.Dun.Pin/</a></p> <p>(3) 敦品中學 Youtube 專屬頻道： <a href="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IYtjSFSP1FK0y55aPoz7UQ">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IYtjSFSP1FK0y55aPoz7UQ</a></p> <p>2. 除學校官網及社群網站外，亦於面對面懇親、學習成果「分享」等活動讓家屬及外界瞭解學生的改變及學校的作為，本年度亦於法務部「逆風少年·藝動青春   Art Beating」展覽，展示矯正教育之樣貌，提升外界對矯正學校之瞭解。</p> <p>3. 輔導處定期發行輔導刊物「敦品之心」並公告於校網，將持續出刊，針對輔導議題進行討論，增進教職員工生輔導知能，並公告校內相關活動成果，供閱讀者了解，進行正面宣導。</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二-3	編班流程中涉及不同單位，思索是否有適宜學校運作的資料系統，有助於教學、輔導及矯正事務的統合及橫向聯繫。	<p>新生入校後本校教務處、學務處及輔導處即共同商議至編入至適合之生活區及學籍班，透過各處間的溝通協調，擬定「編班流程」，以強化橫向與縱向的聯繫溝通，讓學生在校內執行感化教育期間均能安心學習。</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二-4	<p>1. 可考量將特殊處遇的部分問卷與學校身心健康相關問卷加以統合，對學生有全面性的身心狀態了解。</p> <p>2. 因特殊處遇治療師多來自校外，可思索如何將特殊處遇內容與校內矯正計畫加以融合，而非各自獨立之運作。</p>	<p>1. 有關將特殊處遇的部分問卷與學校身心健康相關問卷加以統合之建議，回覆如下：</p> <p>(1) 目前新生評估面向多元：本校學生入校時，會由新生班輔導教師進行新生評估，施測 BSR5-5、生涯興趣量表、中學生生活適應量表，並視其過往觸犯案由與經歷決定是否進入專業處遇，同時參酌其法院資料、少年觀護所鑑別報告、警局填覆之家庭狀況調查等，以掌握其狀況。故每位學生皆有專業人員針對其生活適應情形、家庭、個人特質、生涯規劃等面向進行個案分析與處遇規劃，並擬定其個別化處遇計畫，以利掌握個案狀況、有效交接。</p> <p>(2) 專業量表施測有其目標：以毒品處遇為例，毒品入監量表專為過往有毒品案由之學生設計，其施測目標為了解學生毒品施用狀況，及毒品使用風險之評估，若予所有學生填寫，恐偏離其施測目標，並且失去評估意義。</p> <p>(3) 輔導量能限制：目前輔導教師量能有限，量表施測後須伴隨解測，對於所有學生進行解測說明，易造成輔導人力更加吃緊。</p> <p>(4) 綜上所述，目前輔導處進行之評估及量表施測，已能針對每位學生做到全面的身心狀態了解，若再針對每位學生施行專業處遇之量表，恐無法貼合每位學生的實際狀況，量表施測易流於形式，故建議仍維持目前作法，以利對學生狀況進行</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p>個別化的處遇計畫。</p> <p>2. 近年來輔導處致力於增加外聘心理師及本校教輔小組及相關人員之互動，除定期掌握外聘心理師所撰寫之輔導紀錄外，也會視情況及個案晤談進程，安排學生之輔導教師、教導員與外聘心理師針對學生狀況進行個案會議，故校外專業處遇人員能掌握學生在校內的適應情形，校內教輔小組也能針對學生專業處遇執行狀況有更深入之了解。此外，專業處遇乃學生在校期間個別化處遇計畫之一環，個別化處遇計畫也隨個案需求與處遇進程適時修正、調整，以符個案之個別需求與在校期間之成長。</p>	
112	三 -1	<p>1. 就學校特性而言，心理輔導專業人力如心理、社工及特教等應有一定的比例，除招募不易的問題外，長期穩定的經費來源有其必要性。期主管機構在學校體制及預算上能有所重視，或在計劃性的經費補助能夠持續穩定。</p> <p>2. 人事體系呈現不同體制的運作，調動的時程也不明確，就學校發展及學校學生特性而言恐有負面影響，建議時程明確或拉長如 3 年一期等，以利學校發展。</p> <p>3. 新進學校工作人員可有清楚的工作指引或交班事項及教育訓練流程，有助於盡速融入學校運作。</p>	<p>1. 本校聘有輔導教師 8 名、特教教師 3 名、編制社工師及編制心理師各 3 名，人力尚屬穩定。另聘有國教署補助之諮商心理師 3 名，目前國教署之經費預計補助至 113 年底，為充足本校專輔人力，將爭取國教署延長補助。</p> <p>2. 警衛隊長及教導員屬矯正人員，調動由矯正署發布；教務主任及輔導主任由校長就編制內教師聘兼之，學務主任由校長就專任教師聘兼或由教導員兼任之，本校將審慎選擇合適之教師或教導員兼任主任，並培育儲備人才，以利業務銜接及因應考試或調動產生之空缺。</p> <p>3. 本校新進職員皆會由校長親自簡報介紹學校辦學目標及未來方向，矯正署編有「矯正相關法規選輯」、「矯正署函令彙編」及「戒護教材」等手冊，本校輔導處編有心理師、社工師及個管師之工作手冊，可供新進教職員參考，另四所矯正學校正聯合編輯「少年矯正學校班級經營參考手冊」及「少年矯正學校輔導參考手冊」，撰寫完成後將請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並供四校教職員工參考。如遇同仁調動，亦會請同仁撰寫工作交接清冊，以利接任之同仁盡速融入學校運作。</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三-2	<p>1. 就醫療需求的部分，建議可定期讓學生填寫「看診醫師滿意度調查表」以了解各診別須改進之處。</p> <p>2. 可進行學生就診狀況的統計，了解學校學生的健康問題，以利健康促進計畫的規劃與醫療設備等的預算擬定。如，吸食毒品或生活型態的問題，牙齒健康就需要注意，就需要安排定期對學生進行牙齒衛教等活動。</p>	<p>1. 看診醫師滿意度調查： 依健保局時程，定期對醫師之醫療服務進行滿意度調查；業於 10 月 4 日進行學生對牙科門診滿意度調查，結果皆為非常滿意及滿意，調查統計如附件(一)。</p> <p>2. 學生就診狀況統計及口腔保健衛教： (1) 每月底統計學生就診狀況及特殊病況列管關懷人數，並於每月行政主管會議中報告，12 月份報告如附件(二)。 (2) 針對牙科醫療服務存查「醫療確認單」於就醫紀錄中；經由醫師清楚解釋治療原因、診斷結果、處置內容部分及在口腔內指明治療部位及內容，再由學生確認簽名，如附件(三)。 (3) 將定期對學生進行口腔保健衛教，業於 112 年 11 月 20-21 日對各生活區及新生班進行衛教，相關紀錄如如附件(四)。</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三-3	<p>學生戒護外醫時，在上了戒具後，即使學生可能不介意，建議戒護人員仍應一一詢問學生是否需戴帽子，需遮掩戒具，需坐輪椅。</p>	<p>學生戒護外醫時，皆有準備小帽供學生使用，並請學生攜帶衣服(外套)，以利遮掩戒具。另亦要求學生配戴口罩，如醫院備有輪椅，亦令學生乘坐輪椅，由同仁推至診間看診，看診完畢返回車上時亦同。</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112	三-4	<p>1. 對於自殺/自傷防治模式除參考法務部矯正署的自殺防治處遇計畫，也可參照教育部的校園學生自殺防治手冊，宜針對不同等級的學生，有更清楚且跨單位的處置方案。</p> <p>2. 初級預防的宣導可考量學生特性及宣導效果，不全然以</p>	<p>1. 本校將持續規畫本校自傷/自殺防治三級輔導計畫，並具體擬定處遇原則及機制，後續將與各處室持續討論，並參考矯正署自殺防治處遇計畫、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制定，由本校主管會議通過推行，以利校園安全網之建置及學校人員因應與預防。</p> <p>2. 未來針對自殺防治初級輔導的部分，於本校特殊性的考量下，如：戒護、安全性等，規劃以多元主題進行心理衛生宣導，如：生命教育、情緒因應等。</p>	繼續追蹤 112.12.5 更新

	<p>宣講的方式以達效果，在主題上也可考量增加生命教育方面的議題。</p> <p>3. 建議對於學生自傷行為的防治，也須有一定機制處理及介入，或加入自殺防治流程或校安機制中處置。</p>		
--	---	--	--

## 五、附件

附件一：112 年度第 4 季外部視察小組報告權責機關回覆

附件二：敦品中學 112 年度第 4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

附件三：輔導處-外部視察小組問題回覆

附件四：敦品中學近 2 年出校學生學籍轉銜追蹤情形(111 年 1 月迄今)

附件五：輔導中心借用與使用指引

附件六：實地視察輔導室照片集